

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 114 年度學生寒假學藝活動簡章

一、 宗旨：輔導學生假期學業，培養良好讀書習慣，鍛鍊體魄，調和假期生活，使學生身心均衡發展。

二、 活動期間：114 年 2 月 3 日(一)至 2 月 7 日(五)上午，共計 5 天。(每天四節課)

每日早上 08:00 到校，中午 11:50 放學。

三、 活動內容：學習領域複習課程。

四、 費用：學生每名收費新台幣粗估約 500 元(統計報名人數始能精算)

(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證明及導師提交清寒學生得減免費用)

五、 報名：自即日起至 12 月 18 日(三)前止繳交報名表至教務處註冊組。

六、 注意事項：

(一) 學藝輔導活動期間如同正式上課，作息請依學校規定，服裝儀容須整齊，不可無故缺席，否則以校規處置。

(二) 參加學藝活動之費用請於收到繳費單後，至指定地點或網路繳費，並將繳費收據繳至總務處。

(三) 若各年級報名人數未滿 30 人，則不開班，以簡訊通知家長取消本次活動，相關事宜可洽註冊組：03-4583500 轉 222。

.....請沿此線撕開(12/18 日前交至教務處註冊組報名).....

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 114 年度學生寒假學藝活動報名表

家長同意書【學生參加回條】

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學生_____，茲報名參加寒假學藝活動。在校期間，恪遵校規，服從師長教誨，不中途退出活動或曠課，若有違反情事願依校規處理，家長並無異議。

家長簽章：_____

家長連絡手機：_____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